

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 113 學年度

國小藝術領域召集人運作研討會「藝表人才」回流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臺北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3學年度藝術領域分團國小藝術領域召集人運作研討會實施計畫。

二、理念

- (一) 學校教師能透過專業成長瞭解時代脈動及教育政策，才能活化課程設計、增進教學策略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而領域召集人更是帶動教師專業成長與時俱進的靈魂人物。
- (二) 本研習以領域召集人為對象，透過研習、行動研究分享，將影響力擴展至學校中的領域研究會議、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推動校內外領域課程研究風氣。
- (三) 領域召集人領導校內教師運用雙語藝術課程設計理念，運用課程設計與實作教學案例，落實藝術領域有效教學，進而推展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，以提升藝術教育課程教學品質。

三、目標

- (一) 協助教育部及本市教育局政策推動，提升領域教師掌握現階段藝術教育政策脈動。
- (二) 組織全市藝術領域教師，提供系統化的教學資源與策略。
- (三) 強化各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功能，推動校內外領域課程研究風氣。
- (四) 輔導教師應用活化教學策略的案例，增進多元評量方式及教學策略，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五) 整合藝術領域教學資源，提供教師數位化共同備課平台，達成教學資源分享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三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3學年度藝術領域分團國小組、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。

五、實施對象

本研習係屬指定調訓，請本市公私立各國民小學務必薦派113學年度藝術領域召集人1名或對於表演藝術課程教學有興趣的教師參加。

六、實施方式

(一) 實施時間：114年4月10日(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一) 實施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演藝廳

(三) 實施流程如下：

日期	時 間	課 程 內 容	講座 / 單位
4/10 (四)	09:00-09:10	報到/相見歡	松山國小
	09:10-09:30	藝表人才吱吱喳喳	林明助校長/萬福國小
	09:30-11:30	表藝演很大-表演藝術實作 教學工作坊	陳彥廷教授/國立臺灣 藝術大學
	11:30-12:00	綜合座談	藍惠美校長/蘭雅國小

七、報名方式

(一) 即日起請逕上臺北市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至截止日前完成報名薦派作業，並敬請惠允參加教師公假派代，至紉公誼。

(二) 參加教師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倘有任何問題請聯繫協辦學校教務處本小組秘書-蘭雅國小葉孟莉組長，電話:02-28366052 (分機212)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(一) 承辦學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(二) 配合學校門禁管理，請參加研習教師佩戴識別證。

(三) 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四) 倘獲錄取教師，請留意錄取信件之研習相關注意事項。

九、本計畫陳本分團召集人核准後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